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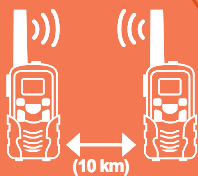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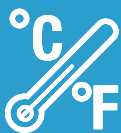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8245



250M



IPX2



2021

第一 季 度
業 績 報 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其他資料	12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9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陳龍銘先生(主席)
楊成偉先生
冼佩瑩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陶康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鄭濟富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青雲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鄭濟富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劭民先生(主席)
王青雲先生
鄭濟富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濟富先生(主席)
陳劭民先生
王青雲先生

公司秘書
胡敏琪女士(於2021年5月4日辭任)
李卓文先生(於2021年5月4日獲委任)

合規主任
楊成偉先生

授權代表
胡敏琪女士(於2021年5月4日辭任)
李卓文先生(於2021年5月4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00號地下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台道8號10樓
股份代號	8245
公司網站	www.on-real.com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收益約為27.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84.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67.4%。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虧損則約為3.8百萬港元。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約為0.75港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0.63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2020年：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於2001年成立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設計及製造商。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按原設計製造基準設計、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84.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27.6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67.4%。該減幅主要由於(i)中華人民共和國及美國之間的貿易戰導致客戶訂單減少；(ii)因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導致運輸癱瘓影響引致銷售訂單延誤；及(iii)因全球原材料短缺導致材料供應(尤其是集成電路(IC芯片))延誤所致。

本集團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64.1百萬港元減少約76.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15.1百萬港元，該減幅乃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受運輸癱瘓影響導致銷售訂單延誤以及受COVID-19影響導致原材料短缺所致。

由於對音頻嬰兒監視器產品的需求減少，本集團嬰兒監視器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0.6百萬港元減少約42.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0.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並無產生任何服務業務收益(2020年：約7.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提供電子製造服務業務，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則無有關訂單所致。

本集團其他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12.4百萬港元減少約1.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12.2百萬港元，與同期維持不變。

本公司將繼續分散收益來源，並透過擴大產品供應及探求與現有及潛在客戶之業務機會，以擴充客戶群。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按產品／服務類型劃分的營業額明細：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2020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雙向無線對講機	15,054	54.6	64,051	75.6	(48,997)	(76.5)
嬰兒監視器	321	1.2	557	0.7	(236)	(42.4)
服務業務	—	—	7,680	9.1	(7,680)	(100.0)
其他產品	12,208	44.2	12,372	14.6	(164)	(1.3)
總計	27,583	100	84,660	100	(57,077)	(67.4)

前景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增強產品組合、強化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及加強市場推廣，以實現現有業務增長。我們將繼續尋求機會使收益來源多樣化、尋找新產品，並運用我們發展經年的銷售渠道及網絡，分銷相關產品。

來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新產品線的研發及尋找新的客戶和銷售渠道。我們仍將繼續將部分生產經營活動分包出去，以減少固定開銷，及提高固定成本承擔靈活性。我們將繼續努力研發新型號產品，並讓收益來源更多元，預期可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增長潛力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回報。本集團亦會引入新產品類別及／或運用我們的研發能力，為客戶提供設計工程服務，致力提升業務收益及盈利能力。本集團會不時尋找及考慮潛在的投資商機。

COVID-19造成的經濟低迷及中美貿易戰的影響，為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額外的不明朗因素，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將繼續留意COVID-19及貿易戰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現金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本集團以積極樂觀的態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業績可能產生的影響。

財務回顧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大部分由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外判費用組成。我們的銷售成本自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80.6百萬港元減少約67.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26.4百萬港元，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收益減幅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4.8%輕微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4.2%，與同期維持不變。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1.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0.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產生的運輸開支及發證成本較2020年同期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7.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顧問費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則為虧損約3.8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20年：無)。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出售事項。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集資活動

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

股份合併、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4日及2020年2月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文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9年12月24日，董事會擬向股東提呈股份合併建議，當中涉及將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合併股份。董事會亦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將股份在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由5,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

另外，本公司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透過增設額外2,496,000,000股合併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7,800,000港元(分拆為624,000,000股合併股份)增加至39,000,000港元(分拆為3,120,000,000股合併股份)。

董事會建議待(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後，以供股方式向合資格股東發行199,500,000股供股股份，從而進行供股，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合併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以籌集扣除開支前之所得款項總額約19,95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

本公司將暫定就於記錄日期已發行及持有之每兩股合併股份，向合資格股東配發一股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供股將不會供除外股東參與。

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一切所需開支後)約為17,800,000港元，擬按下列方式應用：(i)約14,1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79.2%)用作擴張現有業務及／或在出現合適機會時可利用本集團競爭優勢之業務作出收購及／或投資；及(ii)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7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20.8%)或以下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0年2月4日，全部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由於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及增加法定股本已於2020年2月6日生效。

於2020年3月6日，有關供股的包銷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供股已成為無條件。供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未扣除開支)約為19,950,000港元。

供股及包銷協議的詳情載於該等公告、通函及招股章程。

於2021年6月30日，認購及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實際分配所得 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 6月30日之餘額 百萬港元	悉數使用 未動用金額 之預期時間表 (附註) 百萬港元
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增加法定股本及供股(於2020年3月11日完成)				
擴張現有業務及／或向可利用 本集團競爭優勢之業務作出 收購及／或投資	14.1	13.3	0.8	於2022年 3月31日 或之前
一般營運資金	3.7	3.7	—	—

附註：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是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場情況的最佳估計而釐定，並可能因應當前市況及未來市場發展而有所變動。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本集團概無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發行債務證券。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 或持有的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Solution Smart Holdings Limited (「 Solution Smart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2,589,600	18.81%
鍾偉深先生(「 鍾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12,589,600	18.81%
SM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 SMK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0,997,600	15.20%
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90,997,600	15.20%

附註：

1. 鍾偉深先生為Solution Smart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先生被當作於Solution Smart持有的112,589,6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為SMK的唯一實益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Kor Sing Mung Michael先生被當作於SMK持有的90,997,6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包括於購股權中的權益(如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附註11所載列的「關聯方交易」所載列的交易外，董事概無於本集團就其業務所訂立且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存續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董事並無獲悉本公司董事、管理層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以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投入大量精力維持高水平的商業道德標準及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期間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期間一直全面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9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任何執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計劃將於由其獲採納之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但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全面有效，而於該計劃有效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仍可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行使。其主要條款摘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內，該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屆滿或失效。於2021年6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轉換為股份的工具。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於獲行使後將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6,88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根據2020年2月6日生效的股份合併而作出調整)，佔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4.5%。

審核委員會

現時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王青雲先生，而另外兩名成員為陳劭民先生及鄭濟富先生。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一季度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龍銘

香港，2021年8月13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上述業績及數字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7,583	84,660
銷售成本		(26,419)	(80,563)
毛利		1,164	4,097
其他收入	4	235	1,277
其他虧損	5	(186)	(8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0)	(1,148)
行政開支		(4,874)	(7,177)
融資成本	7	(162)	(737)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4,493)	(3,771)
所得稅開支	8	—	—
期內虧損		(4,493)	(3,771)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42	2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951)	(3,746)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493)	(3,771)
非控股權益		—	—
		(4,493)	(3,77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51)	(3,746)
非控股權益		—	—
		(3,951)	(3,746)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0.75)	(0.6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中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結餘 (經審核)	7,481	93,897	1,465	2,670	3,034	(77,553)	30,994	63	31,057
期內虧損	-	-	-	-	-	(4,493)	(4,493)	-	(4,49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的匯兌差額	-	-	-	-	542	-	542	-	542
全面開支總額	-	-	-	-	542	(4,493)	(3,951)	-	(3,951)
於2021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核)	7,481	93,897	1,465	2,670	3,576	(82,046)	27,043	63	27,106
於2020年4月1日結餘 (經審核)	7,481	93,897	1,465	2,670	909	(42,972)	63,450	68	63,518
期內虧損	-	-	-	-	-	(3,771)	(3,771)	-	(3,77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的匯兌差額	-	-	-	-	25	-	25	-	25
全面開支總額	-	-	-	-	25	(3,771)	(3,746)	-	(3,746)
於2020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核)	7,481	93,897	1,465	2,670	934	(46,743)	59,704	68	59,772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00號地下。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及其他通訊設備設計、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本公司於2015年9月30日在GEM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第一季度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應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財務報表一併使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方式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3 分部資料

各個期間確認的收益總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	27,583	76,980
服務銷售	—	7,680
	27,583	84,660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產生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簡明合併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及其他產品設計、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已根據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基於屬經常性質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毛利評估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產品及服務業務的表現。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雙向無線 對講機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嬰兒 監視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產品 (附註(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總額 (來自外部客戶)	15,054	321	—	12,208	27,583
期內分部業績	587	13	—	564	1,164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總額 (來自外部客戶)	64,051	557	7,680	12,372	84,660
期內分部業績	3,203	14	228	652	4,097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7	—	14	39	230

附註(i)：其他產品包括電晶管、集成電路、塑膠外殼、循環充電式電池充電器、超聲波清洗機、感應式應急手電筒、LCD顯示模組及耳機、皮帶夾、充電器和電源適配器等配件。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總額與各個期間的(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1,164	4,097
其他收入	235	1,277
其他虧損	(186)	(83)
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	(5,544)	(8,325)
融資成本	(162)	(737)
除所得稅前虧損	(4,493)	(3,771)

根據付運目的地按地區劃分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利堅合眾國	—	38,097
歐洲(附註1)	1,183	1,586
荷蘭	—	1,034
亞洲(附註2)	26,400	21,667
聯合王國(「英國」)	—	1,154
德國	—	20,969
其他(附註3)	—	153
	27,583	84,660

3 分部資料(續)

附註1：歐洲涵蓋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及比利時，惟不包括英國、德國及荷蘭。

附註2：亞洲涵蓋但不限於中國及香港。

附註3：其他涵蓋但不限於巴西、加拿大及俄羅斯。收益乃按付運目的地劃分。

收益乃按付運目的地劃分。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64	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4	165
銷售模具	—	368
銷售廢料	4	9
其他	123	707
	235	1,277

5 其他虧損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186)	(83)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8,516	70,671
僱員福利開支	4,021	3,279
外判費	5,073	5,642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30
— 使用權資產	47	185
與短期租賃及租賃期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後12個月內 結束的其他租賃有關的支出	511	394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項目的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1	737
— 租賃負債	11	—
	162	737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2020年：無)。

9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除以於各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4,493)	(3,77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98,500	598,500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0.75)	(0.63)

(b) 攤薄

由於各期間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2020年：無)。

11 關聯方交易

就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發揮重大影響力，則有關各方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受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重大影響的實體。受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家關連公司收取的租金開支	521	461

附註：

收取的租金開支乃支付予新興縣安泰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董事兼前主席談永基先生（「談先生」）於相關方中擁有直接權益。於辭任本公司董事及主席後，談先生仍擔任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1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